

新北市立鶯歌工商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

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性別平等教育法。
- 二、本校 108 學年度輔導工作計畫。

貳、目標

- 一、宣導性別平等觀念，引導師生瞭解性別平等之內涵與重要性。
- 二、增進性別平等教育資源，建立無性別歧視的教育環境。
- 三、建立安全及關懷之校園環境，預防性騷擾與性侵害之發生。
- 四、破除性別角色的刻板印象，學習不同性別之相互尊重與相處之道。
- 五、強化師生對於犯罪預防及保護之觀念。

參、重點措施

- 一、加強宣導工作事宜，落實性別平等教育內涵。
- 二、增進教師教學品質及輔導知能，將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融入各科教學。
- 三、統整全校組織運作模式，強化輔導學生功能。

肆、工作重點

- 一、辦理計畫說明及宣導工作，以利工作進行。
- 二、結合本校行政組織，建構健全、多元、高效率的行政機制。
- 三、設計多元方案與途徑，規劃辦理或提供各項研習進修機會，培養全體教師皆具有性別平等教育的理念與作法。
- 四、協助學校推展兩性教育之輔導與服務工作。
- 五、加強落實各科教學研究會功能。鼓勵教師共同研究發展，改進教材教法，並將性別平等教育理念融入教學歷程中以提昇教學品質。

伍、執行方式及內容

活動項目	實施內容	時間	對象	執行單位
一、性別平等教育輔導知能及特教研習(另簽辦理)	主題：從修復式正義談校園性平事件的輔導與處遇 講師：戴伸峰教授	8/27(二) 下午 13:00~15:00	全校教職員	輔導室 教務處
二、召開性別平等委員會議	由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規劃辦理本校性別平等教育之各項相關活動，並負責校園性遭擾與性侵害事件之處理	期初：9月 期末：1月	性別平等委員會委員	學務處
三、性別平等教育宣導	週會—性別平等宣教	9/05、9/19、 9/26、12/26	各年級學生	學務處 輔導室
四、性別平等教育專題活動	主題：鶯歌愛情樂章~從流行音樂淺談性別平等教育	10/04(五)下午 13:10~15:00	高二及 高三師生	輔導室 學務處
五、性別平等教育班級輔導	1.主題：性騷擾暨性侵害防治 2.講師：輔導教師	10/28~11/01	高二各班	輔導室 社會科
	1.主題:自我保護課程 2.講師：新北市婦幼隊隊員	11/6(三)	高一學生	輔導室
六、融入相關課程教學活動	1.社會科、健康與護理科每學年至少安排一堂課實施有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 2.將性別平等教育內容融入課程教學，鼓勵各科編出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教案，融入各科教學中	全學期	健康與護理 教師 社會科教師	教務處 各科教學 研究會
七、定期宣導性別平等相關資訊	適時利用各項集會場所、網頁及佈告欄宣導正確觀念及相關法令	全學期	全校各班	輔導室 學務處 相關處室
八、配合參加校外各項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	配合推展之性別平等教育活動，鼓勵全校師生參與有關之各項活動競賽	全學期	全校師生	輔導室 相關處室
九、彙整並充實校內兩性別平等教育資源	彙整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書籍資料及多媒體資源，成立專櫃供教師生借閱	全學期	全校師生	輔導室
十、增進校園人身安全環境	1.加強校園巡查系統，結合社區資源改善夜間照明設備，加強門房管理 2.宣導夜間留校自習學生結伴同行	全學期	全校師生	輔導室 總務處 教官室

陸、經費來源:所需經費由相關輔導工作項目下支應。

柒、本計畫呈請 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北市立鶯歌工商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

性別平等教育專題活動實施辦法

一、依據：本校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

二、目的：

- (一) 協助學生能夠尊重自己的感覺，建立自我保護的概念，並以自我肯定的方法因應兩性互動的壓力。
- (二) 增進學生在兩性互動上能夠有效溝通、健康互動並採取自我肯定取向的自我保護技巧，學習因應校園性騷擾及性侵害事件的方法。

三、實施方式：

- (一) 時間：108 年 10 月 04 日(五) 下午 13:10~15:00
- (二) 主題：鶯歌愛情樂章~從流行音樂淺談性別平等教育
- (三) 地點：活動中心
- (四) 對象：高二、高三學生及導師
- (五) 方式：安排學生歌唱與情感相關的流行音樂，並從歌詞中了解所要傳達意涵，同時請學生分享表達感受與想法。

四、經費來源：所需經費由相關輔導工作項目下支應。

五、本辦法陳請 鈞長核可後辦理，修正時亦同。

新北市立鶯歌工商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

性別平等教育班級輔導實施辦法

一、依據：本校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

二、目的：

- (一) 增加學生對性騷擾及性侵害的知能。
- (二) 增進學生自我保護的概念與防身的技能。
- (三) 教導學生尊重自己與尊重其未來的親密伴侶。
- (四) 引導學生分辨發生婚前性行為對其人生發展的不良影響。
- (五) 協助學生許諾學習自我節制和尊重自愛的全人性愛觀念。

三、辦理單位：輔導室

四、實施方式與內容：

(一)主題一：性騷擾暨性侵害防治課程

1. 對象：高二各班
2. 活動方式：團體活動與討論
3. 活動地點：行政大樓三樓團輔室
4. 日期：10/28~11/01
5. 講師：輔導教師

(二) 主題二：自我保護課程

1. 對象：高一學生
2. 活動方式：團體活動與討論
3. 活動地點：行政大樓五樓會議室
4. 日期：11 月 6 日(三)
5. 講師：新北市婦幼警察隊

五、經費來源：所需經費由相關輔導工作項目下支應。

六、本辦法呈 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